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: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李美靜

電話: (06)2991111#1022

電子信箱: megan1203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: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27日 發文字號:府人考字第114148187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(1481873A00_ATTCH1.pdf、1481873A00_ATTCH2.pdf)

主旨:轉知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歷屆十大傑出女青年協會辦理第27 屆「十大傑出女青年」、「標竿女青年」暨「優秀女青年」選拔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歷屆十大傑出女青年協會114年10 月15日女傑字第11407001號函辦理,檢附原函及其附件各 1份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各處會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: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南寧高中

114/10/27

